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  
8號

聯絡人：林偉弘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58

傳真：(02)2787-7498

電子信箱：Amitabha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14030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3月7日貿服字第1077005953號公告(A21020000110714030  
1301-1.pdf)

主旨：為利國內藥物臨床試驗計畫執行效率及品質暨提升政府行政效能，本署特與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財政部關務署合作辦理專供「藥物臨床試驗計畫之試驗用檢體採集耗材套組輸入」便捷通關事宜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有關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3月7日貿服字第1077005953號公告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3月7日貿服字第1077005953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自107年5月1日起輸入「藥物臨床試驗計畫之試驗用檢體採集耗材套組」品項，請依以下原則辦理：
  - (一)進口稅則歸列稅則號別第9018.90.80.90-7號。
  - (二)專用證號代碼為DHM00000000504。
  - (三)適用範圍：專供藥物臨床試驗計畫之試驗用檢體採集耗材套組輸入使用。

(四)凡以本專用證號代碼輸入之貨品，應符合上開適用範圍，不得轉供其他用途使用。如經查明用途、貨名等與申報不符，將依違法輸入裁處。

(五)相關輸入通關申報及使用紀錄文件應自行留存以供查核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台灣臨床研究倫理審查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

副本：

2018-04-12  
09:11:39  
交 章